鞍山师范学院各处(室)函件

鞍师教字〔2025〕35号

关于开展 2022 年教学成果奖培育项目推进情况检查 的通知

校属各单位:

为进一步凝练优质教育教学成果,扩大成果的推广应用,做好省级教学成果申报准备,学校决定开展 2022 年教学成果奖培育项目推进情况检查工作。现将相关事官通知如下:

一、提交材料

- 1.《辽宁省普通高等教育(本科)教学成果奖申报书(2022年版)》
 - 2. 教学成果报告 (5000 字以内)
 - 3. 教学成果应用及效果证明材料 (PDF 格式, 视频材料暂不提交)

(成果如为教材,须提交教材电子文档,电子文档包括教材封面、出版信息页、目录及精选内容等(PDF格式);成果中如含视频材料,视频时长控制在10分钟以内,画面清晰、图像稳定,声音与画面同步且无杂音。分辨率:1920*108025P或以上;编码为:H.264,H.264/AVCHigh ProfileLevel 4.2或以上;封装格式为:MP4;码流为:不小于5Mbps。)

二、评审与指导

学校将组织专家对提交上来的材料进行评审,并提出修改完善的 建议。对于有力冲刺省教学成果奖一等奖的项目,将进行手把手的辅 导。

三、提交要求

请 2022 年校级教学成果奖培育项目的负责人最晚于 6 月 1 日前将体现最新进展的《辽宁省普通高等教育(本科)教学成果奖申报书(2022 年版)》、教学成果报告(5000 字以内)、教学成果应用及效果证明材料(PDF 格式)三个文档同时提交至链接【https://yunbiz.wps.cn/c/collect/c74HSUy1pXm】。

联系人: 王楠楠

联系电话: 13942210904

附件: 辽宁省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教学成果奖申报书(2022年版)